

臺中市大里區居家老人服務志工隊基本資料表

姓名		性別		大頭貼	
手機		市內電話			
職業		學歷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婚姻狀況	<input type="checkbox"/> 未婚 <input type="checkbox"/> 已婚 <input type="checkbox"/> 離婚 <input type="checkbox"/> 喪偶		
身分證字號		家庭狀況	子：____人 女：____人		
緊急連絡人		聯絡電話		關係	
戶籍地址					
通訊地址					
E-MAIL					
Line					
志工年資	<input type="checkbox"/> 1年以下 <input type="checkbox"/> 1年-3年 <input type="checkbox"/> 3年-5年 <input type="checkbox"/> 5年-10年 <input type="checkbox"/> 10年以上8				

志工服務切結書

- 一、志工服務者已明確了解臺中市大里區公所(以下簡稱本所)居家老人服務志工隊服務項目及宗旨，並認同本所志工隊理念。
- 二、本所居家老人服務服務志工隊服務內容：
 - (一)關懷訪視：每個月訪視個案長輩 2 次，訪視時段由服務志工自行協調決定，並以安全性為主。
 - (二)物資發放：協助發放各類物資(如生日福袋、節慶物資)等相關業務。
 - (三)活動支援：支援本所辦理之各項相關表揚活動、節慶活動、人力支援等。
- 三、訪視期間，由本所統一為每一位志工服務者進行投保，並對每一位志工服務者行監督與管理之責任。
- 四、每位志工服務者可向本所申請志工時數證明，提供公司或其他需求使用。
- 五、有下列情事之一經查證確鑿或有事證情節重大者，則立即退出服務行列：
 - 對於訪視之個案或其他共同服務之志工實施暴行或有重大侮辱之行為者。
 - 非經本所及服務個案之許可，故意洩漏個案資料予他人者。
 - 利用本所居家老人服務志工隊名義在外招搖撞騙，致本所信譽蒙受重大損失者。
 - 受有期徒刑以上刑之宣告確定，而未諭知緩刑或未准易科罰金者。

上述皆同意者，請簽章

志工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